

马克思与流浪儿

(德) 维·科恩 伊·科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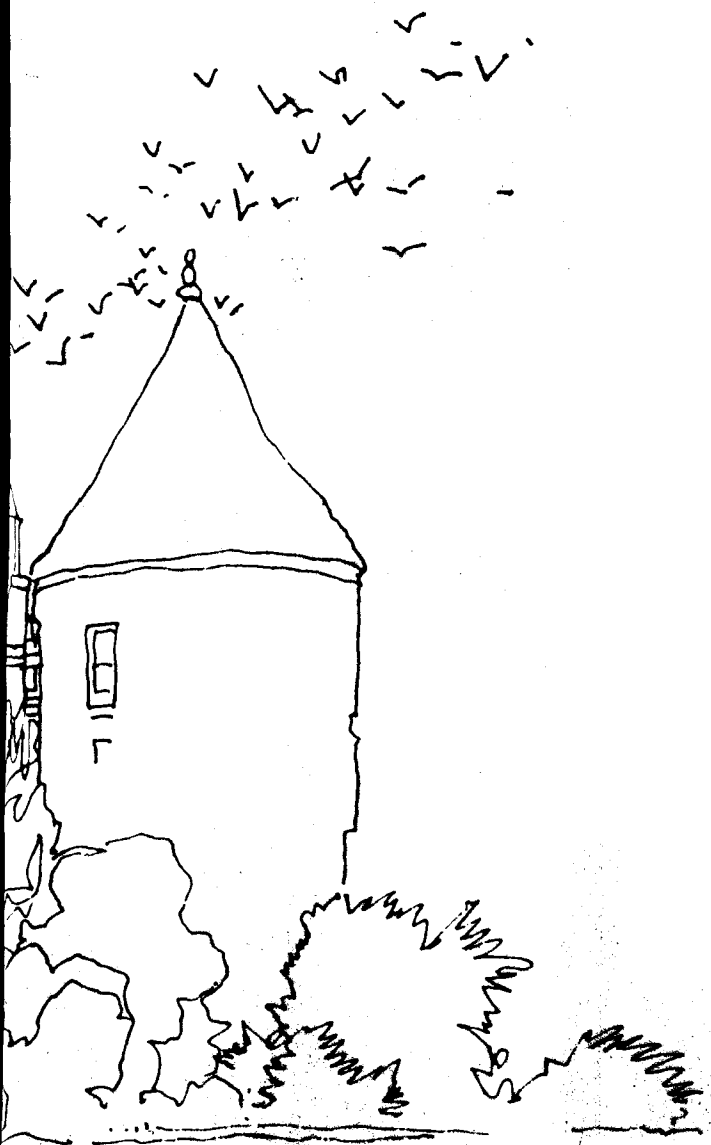
周祖生 王燕生 译



马克思与流浪儿

(德) 维·科恩 伊·科恩

周祖生 王燕生 译



马克思与流浪儿

[德] 维·科恩 著

周祖生 王燕生 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1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4.125 插页 2 字数 330,000

1990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37册

ISBN 7-5407-0534-5/I·397

定价: 4.95 元

青少年要树立
共产主义的远大
理想。

康克清

一九八八·三·二十四。

马克思光辉形象的再现

叶启健

卡尔·马克思的名字在世界上可以说是家喻户晓，然而他在亲朋好友、特别是在孩子们中间流行的一个名字“摩尔”，知道的人恐怕不多。世界各国人民都或多或少地了解他的革命理论和革命实践，但他在伦敦流亡期间与贫苦儿童之间的友谊，熟知的人恐怕也寥寥无几。民主德国作家科恩夫妇根据真实的历史资料创作了《马克思与流浪儿》，为我们提供了马克思这一段生活另一个方面的极为重要的资料。他们在本书中以大量的篇幅介绍了马克思1851年在伦敦期间的工作、生活、同恩格斯的真挚友谊以及和当地贫苦儿童亲密交往的情况，从一个侧面生动地再现了马克思革命生涯中的光辉形象。

本书不是平铺直叙的人物传记，而是一部情节曲折、引人入胜的长篇小说。作品的主要冲突在以乔·克林为首的童工们和工厂主之间展开，反映出资产阶级在早期资本积累的过程中所采取的残酷手段以及由此而引起的工人阶级的反抗斗争。工厂主为了追逐利润，对工人进行敲骨吸髓的剥削和压榨，特别是对待那些为生活所迫、小小年纪就外出卖体力的童工——轻则打骂、扣发工资，重则开除出厂。马克思抓住时机，启发

童工们的觉悟，鼓励他们起来反抗，在有关当局面前彻底揭露工厂主的卑劣行径。他以合法的身分站出来维护童工们的正当权益，使他们的斗争取得了节节胜利。他还结识了由一伙流浪儿组成的“乌鸦团”成员。这些孩子以乔·克林的哥哥比利为首，靠偷摸、走私等手段为生，并以此进行个人复仇。但在马克思的循循诱导下，他们逐步走上了反对剥削制度的斗争道路。

马克思不仅在精神上给予他们巨大的支持，而且在物质上也给他们提供必要的援助，尽管他自己的处境当时也十分艰难。在共同的斗争中他和孩子们结下了深情厚谊。当他家的一件艺术珍品被当铺老板毁约卖掉后，乔和乌鸦团的孩子们不顾一切艰险，经过坚忍不拔的努力，终于使这件艺术珍品失而复得，物归原主。

很明显，作者希望通过这部长篇小说使青少年对革命传统和共产主义理想有较深刻和形象化的理解。但作者并没有在这里说教。他们把故事写得既生动、又活泼，读来扣人心弦。为了增加作品的艺术感染力，作者还把马克思自己编的童话故事精心地穿插在书中，不仅书中的小主人们听得津津有味，我们今天的青少年读起来也会爱不释手。因为这个童话故事除了本身饶有情趣之外，还会使我们读后心里充满对美好未来的憧憬，给予我们前进的勇气和为之奋斗的力量。为了达到这一效果，作者运用了鲜明的对照和前后呼应的艺术手法。小说开头的第一句话是“他们来自一个黑暗的世界”，这沉闷的气氛令人窒息；而在书的结尾处则写道：“未来国不是虚构出来的。人们一定会找到通向这个国度的道路，尽管这条道路漫长，荆棘载途，他们一定会把魔鬼从世界上驱逐出去——永远地——就象勒克尔师傅所做的那样。”作者无疑希望以此来说明这样

一个道理：只要坚持努力奋斗，黑暗终将过去，光明一定会到来。作者显然对青少年的心理活动十分了解，抓住了他们有强烈的好奇心和求知欲的特点，将全书的情节做了巧妙的安排，步步深入，一环扣一环，故事中套故事，设下了一个又一个悬念。因此读者一经开卷，便会不忍释手，似有非一气读完不可之势。作者的笔调清新明快，语言流畅易懂（中译本也很好地体现了这一特点），使作品在青少年读者中能产生思想感情上共鸣的效果，从而起到陶冶情操、树立远大理想的教育作用。

由于上述这些特点，这部长篇小说于1963年荣获冯塔纳奖，翌年又获民主德国文化部颁发的促进社会主义青少年儿童文学特别奖。自从1963年问世以来，它不断再版，迄今已达17次之多，发行总量达到55万册。本书于1964年改编成广播剧，1968年又改编成电影，搬上了银幕，并于1973年被改编成话剧，深受广大读者、听众和观众的喜爱。《马克思与流浪儿》，作为历史性题材的文学作品，自从六十年代以来在民主德国青少年读物中即占有重要的地位。相信它在我国读者中也会受到重视，成为我国青少年的一份优质精神食粮。

目 录

马克思光辉形象的再现 叶君健

第 一 章	公共马车	(1)
第 二 章	乌鸦巢	(16)
第 三 章	一场混乱	(36)
第 四 章	摩尔在“蜘蛛”的工厂里	(44)
第 五 章	花边丢了	(64)
第 六 章	摩尔和他的孩子们	(76)
第 七 章	谁能帮忙	(95)
第 八 章	在借据上签字	(107)
第 九 章	罗宾的发现	(122)
第 十 章	两位朋友	(129)
第 十 一 章	头儿和乌鸦团	(144)
第 十 二 章	破坏了计划	(167)
第 十 三 章	不同寻常的星期一	(184)
第 十 四 章	妈咪	(206)
第 十 五 章	勒克尔师傅和魔鬼	(214)
第 十 六 章	取之不尽，用之不竭	(228)
第 十 七 章	鲁宾逊和电动火车	(247)

第十八章	位子空着	(273)
第十九章	三球商店	(293)
第二十章	漫长的道路	(314)
第二十一章	贝基	(331)
第二十二章	各抒己见	(338)
第二十三章	罢工	(345)
第二十四章	塔默林	(368)
第二十五章	赎罪	(384)
第二十六章	不凋花	(401)
第二十七章	时代靴	(422)
第二十八章	二十年以后	(440)
译后记		(443)

第一章 公共马车

他们来自一个黑暗的世界。

他们已经离开了胡同里灰尘遍地的乌鸦巢，但是还得在狭窄而又喧闹的大街上走一个小时。到了梅特兰公园和哈费尔施托克山区的屋前小花园时，兄妹俩才放慢了脚步。贝基惊讶地透过铁栏杆向里望去：竟还有晚玫瑰在翠菊和芸香中间开放！乔提醒妹妹快点走。

荒阜终于出现在他们面前。乔挺了挺胸；他感觉到了那双赤脚下的热土和野草。有时贝基以惊奇的目光看着哥哥。他那苍白的脸色红润起来了，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他常常停下脚步。对他来说一切都是新鲜的：翅膀闪闪发光的甲虫，嗡嗡叫的蜜蜂，披着一身五颜六色羽毛的鸟儿。一只绿色的食蚁兽爬在灰石头上晒太阳，一动也不动，只有那双黑色的珍珠眼表明它还活着。乔站在那里，专心致志地看了好半天。

“你看那边！”他指着一排在他们上方迅速向远方飞去的脖颈长长的鸟儿说。

“大雁！”贝基小声地说，好象大声说一个字就会把天空中那飞翔的雁行打断似的。

汉普斯泰特荒阜连同它那些低缓的山丘和山谷坐落在大都市伦敦的边沿。那儿有长着五颜六色秋叶的树木，有矮树丛、

金雀花、黑莓丛，有青草覆盖的长长的山谷和山坡，此外，还有使人呼吸畅快的空气。然而，派贝基和乔到这儿来，并不是为了让他们能够呼吸得更畅快。他们是为别人的利益而来的。十一岁的女孩贝基在女商人奎德勒家里做工，一年之中她要到这里来好几次，替奎德勒收集黑莓叶子。因为她哥哥今天上夜班，他才能够一同来，帮她采集一些只有在荫蔽地方才能找得到的蘑菇。在这么晚的季节里，蘑菇会给女商人赚很多钱。

因此，女商人才假装大方地给了孩子们乘公共马车的车钱。然而贝基和乔还是徒步走了这么长的路，几个月以来，哪怕是一分钱，他们也要节省下来。明天他们要给妈妈买张床，他们已经为这张床预付了辛辛苦苦积蓄下来的一大笔钱——十五个先令。

太阳已经高高升起。乔一人承担了采蘑菇的任务，他同时也拾干柴枝，好给妈妈带些木柴回去。蘑菇筐终于装满了，还有三捆干柴枝。贝基仍在灌木丛里，她不断地往那个大口袋里装着扎手的黑莓叶。带刺的长蔓很难装。乔想找个休息的地方。

在一个小山头上有很多桦树，树上长满了金黄色的秋叶。这种树乔还从来没见过。他惊异地摸着它的树皮。树皮摸上去非常光滑，象绸子一般，是白色的——银白色的！

在一棵桦树底下，他伸展四肢躺到石楠丛中。石楠还在散发着芳香。他深深地吸了口气，两臂交叉枕在头底下，透过闪烁的树叶向蓝色的天空望去。

“贝基，快来！这上面就象床那么软！”

“马上就来！我只要把口袋扎好就完啦！”

乔又摸摸桦树皮，笑了起来。白色的！象海鸥一样白！他的脸色显得不那么紧张了。当贝基俯下身子去看他的时候，他

已经睡着了。

几年以来，乔·克林一直在一家棉纺厂里做工。在工头的皮鞭下，十二个钟头艰苦的白班和夜班劳动早已把他所有的梦想都驱散了，留给他的是一张表情严肃、近乎忧郁的脸。

这样美丽动人的世界，到目前为止，乔只在泰晤士桥边和船坞里见过，那儿海鸥在展翅飞翔，大轮船正准备远航。

人们可以从这个地势高的地方极目眺望这座有许多钟楼的大城市。一片烟雾从左面向这片房屋的大海上空移动。那边是港口，大多数工厂的烟囱耸立在那里。泰晤士河蜿蜒曲折地流经伦敦城，在一些地方泛着银光。这上边真美。贝基把头靠在桦树上。

现在几点钟了？太阳还暖洋洋的。乔睡得很香甜。但愿他……他还要做长长的一夜工呢。她轻轻地从他的胳膊上捏掉一只蚂蚁，然后又把那件补得花花绿绿的上衣盖在他的身上，有时候妈妈笑着把这件上衣叫做“强盗大礼服”。乔坚持要补各种各样颜色的补丁，甚至不该补的地方也要补上一块。贝基非常明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如果一个人整天老是穿破黑裤子，再加上一件灰上衣和早已褪了色的衬衫，那他就渴望穿点花色的。

贝基的衣服也是灰色的。也许衣料原来是蓝的或绿的。她还从来没穿过一件新料子做的衣裳呢。

一片黄树叶慢悠悠地飘落下来。一只晚秋的蝴蝶展开双翅，显露出它那天鹅绒般华丽的色彩。贝基静静地坐着。阳光掠过草地。她的眼皮已经发沉了。风越吹越凉，她并没有感觉到这一点。

已经过了多长时间了？

乔眨眨眼睛，但是很快又闭上了。他要尽情地享受睡眠的

温暖。苔藓和石楠上是多么松软啊。就这样——睡睡醒醒的——那个常常梦见的景象越来越强烈地出现在他的脑海中：到旧货商帕特那儿去的路！没有别的路可以与它相比。

他、贝基和波莉——他们三个人都跟罗宾一块儿去了。是啊，罗宾还穿着一身熨得平整整的衣裳。商人会说：你们有这么一个漂亮的哥哥？样子长得不错，人也聪明，看起来还挺能干。我信任他。这样一张面孔是不会撒谎的。欠下的那部分钱他会付给我的，不会让我白等。

于是罗宾就把床扛到他那结实的肩膀上，然后再装在贝基的车上。因为贝基是带着奎德勒的车和小狗卡罗来的。这期间卡罗可以休息一下，啃块面包，还有一小片肉。肉？从哪儿弄来？只要贝基下定决心搞，她就知道如何搞到手。卡罗摇着尾巴：真是过星期天啊！人们会很惊讶：克林家的孩子们买了一张床！你们看啊！给花边女织工玛丽买的！

远处一座教堂的钟敲五点了。贝基大吃一惊，急忙睁开眼睛，大声地跟着钟声数。

“二、三、四、五！”

“五点啦？”乔猛地站起来，他完全清醒了，“不——还不到五点！六点开始夜班……”贝基一句话也没说就朝黑莓丛跑去，取回口袋，把它放在三捆干柴旁边。

乔不肯带走，他说：“我们把这些东西放在这里吧。我们得快跑！”他拍掉沾在身上的干枯的野花。

“放在这儿？这么好的木柴？可是……”贝基不说话了。难道他忘了，妈妈沏茶时是多么需要这样干的木柴啊？贝基非常了解，当人们早晨醒来还迷迷糊糊的，就得非常吃力地去生火是什么样的心情。她常常是刚过四点就得给奎德勒两口子备好早点。不，他们不能把木柴留下。她想出了一个办法：“我

们把两捆柴藏在树丛里，那儿没人去找。下星期我来取。这捆最小的我们带走。”

她把最小的柴捆递给哥哥，把口袋扛在自己肩上。乔根本没听她说话，他的嘴唇在发颤。

“我不能去得太晚！”他脱口而出，“今天是发工资的日子。明天我们需要每一个先令。如果他们扣我罚金怎么办？走，我们必须按时赶到！”

他们顺着小道飞奔下山。乔跑得气喘吁吁的。那只蘑菇筐越背越沉。凉丝丝的汗水流进了他的脖领。急速的奔跑，再加上怕迟到，一齐在心中折磨着他。他几乎透不过气来。现在终于可以看清前面的房屋了。

“让我们喘口气吧！”贝基请求说。她看见哥哥的气喘病发作了。“乘公共马车快一些。你快赶上去！把筐给我，你拿口袋，口袋轻！”然而，乔的自尊心不允许他这样做。他们慢走了一会儿，然后又继续跑起来。

公共马车站 在哈费尔施托克山边上。两个孩子刚刚跑出荒阜，就过来一辆马车。最后一小段路乔拚命地跑。他气喘吁吁地抱住挂着站牌的木杆。他呼哧呼哧地喘着气。马过来了。两位妇女下了车。车厢前头站着一个穿制服的男人，他从孩子们的头顶上看过去，好象他们并不存在似的。

“开车！”他说，并发出开车信号。

“等一等！等一等！”贝基吃惊地喊道，“我们还要上车呢。到牛津大街。我哥哥要……”

她吓得舌头发僵，眼看着售票员把身子背了过去。乔还一直喘得厉害，喘得一句话也说不出。他张着吓得扭歪了的嘴，看着那个穿制服的人。他甚至连胳膊也抬不起来，他觉得马上就要憋死了。

马拉动车子开走了。贝基还不死心。她跟在马旁边跑，恳求道：“请您带上他吧！他要上夜班……”眼泪流到了她的腮边，话也说不出来了。她觉得，似乎有些乘客在说服售票员。驭手座位上的马车夫抽响了鞭子。这时马车跑得更快了。贝基仍一直跟在它旁边跑。

这时售票员探出身子说：“我们不让背筐扛口袋的小流氓上车！”

完了！贝基回来了，她累极了，用手背擦擦湿漉漉的脸颊。当她看见筋疲力尽绝望了的哥哥时，她又强迫自己满有把握地说：“乘下一辆车你还能赶到！”

乔不知所措地凝视着远去的马车：“我要迟到了！发工资这天他们特别坏，不到时间他们就把大门关上了。”

贝基知道这种情况，然而她还是安慰地说：“想办法从另外一个大门进去——从花边女工那边进去。她们那边的门卫比较和气。”她从乔的外衣上摘下几根草茎，“现在你的脸色总算恢复正常了！”她把凌乱的头发从他额前拂开，“他们会让你乘车的。我拿着行李站在另外一边，晚点儿再乘车。”

“你一个人拿着东西？不，这不行！”乔的鼻梁上起了一道深深的皱纹，“他们必须带我们走！现在我又能说话了。我们跟其他人一样付钱！”他把手握成拳，“不等车停稳我就跳上去，不让他们把我推下来。”

贝基不想反对他的意见。她知道，当乔的脸上露出这种表情时，他是不会让步的。

售票员讨厌他们的行李，所以他们就设法把它放在更合适的地方，以便随手可拿，但又不会马上被看见。然后，他们就焦急而又十分担忧地望着马车开来的方向。乔只想着一件事：大门已经关上了吗？我能不扣罚金进去吗？

他们又听见敲钟的声音：五点半！

要是下一趟车不来怎么办？乔的手紧紧握住挂车牌的木杆子。就在这时候，在这条稍微有点坡度的马路的一个拐弯处可以看见几匹慢慢小跑着的马——离得还很远，轮廓也很小，然而马鞭的啪啪响声已经随风传了过来。同时，从荒阜那边传来了清脆的山鸟叫声。

贝基吸了口气，如释重负地向哥哥点点头。

这时，他们看见两个散步者快步向车站走来。他们戴着高高的时髦的帽子，手里拿着手杖，其中一个人象玩耍似的将手杖握在中段，露出一个银色的手杖头。

贝基推推乔，赶快把口袋拖到旁边，并站到口袋前面。乔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这时，贝基又拿起干柴捆，把它藏在他们的背后。

现在乔也看清了他们的处境。他皱着眉头盯着这两个走近的人。对于乔来说，所有穿戴考究的人都是敌人。于是他用敌意的眼光看着他们，向前迈了一步。他下定决心让“他们”乖乖地在马车上给自己让个座位。

那位个头儿略高、身材颇长、穿着一件时髦的浅灰色燕尾服的男子蓄着深金黄色的短胡须。他那双蓝色的眼睛流露出愉快的神情。他活泼地大声讲着话。

另外一个人身上引人注目的是那张褐色的、长满浓密头发和胡子的脸。他手里拿着一支快抽完的雪茄。他也穿着那时候资产阶级才穿的服装——深色大礼服。这件礼服使得他这个三十三岁的人具有一副相当威严的仪表。

这两个人尽管匆匆赶路，并没有中断他们的热烈交谈，他们无忧无虑地大声笑着，根本不象那些威风凛凛的资产阶级。

突然，乔全身一激灵。他听见一句话，完全了解这句话里

包含的鄙视意思。

留着金黄胡须的人大声而讥讽地说着话，别人不可能听不见：“我们一定要斩断这位清白的棉纱大王的爪子。”他笑了。这是纵情的笑声，也是愤怒的笑声。“真遗憾，摩尔，你不能一起来！”

棉纱大王？真奇怪！父亲也这样称呼他们的老板——罗斯一福克斯工厂的老板们。“他们当手工业师傅时就虐待手下的人，”留金黄胡须的人说，接着又充满仇恨地补充道，“后来他们买了许多机器，就成了今天的棉纱大王。对他们来讲，我们工人不过是一堆粪土。”

“我得乘车回去了，将军！”那位留黑胡子的人说，“各种各样的事都堆在我的写字台上。给美国的那篇文章也还没有看完。真的，非常遗憾，要不是事情急得火烧眉毛，我真愿意一块儿去。可是不行啊，不能去！”

“那好，明天见，摩尔！在迪安大街你家里。我起床以后就来。”他笑了，“确切地说：不是十一点以前，也不是十二点以后。别忘记明天是星期日。向‘神圣家族’转达我最诚挚的问候。特别要问候我的朋友埃德加——伟大的元帅穆施。我给他带三粒钮扣去，红色的。这是不言而喻的。可是，‘结手杖和轻快的扫帚’那首歌明天一定得唱好！”

乔不信任地打量着这个戴大礼帽、穿格子裤、被误认为将军的人，同时还反复琢磨着该斩断棉纱大王爪子的事。这时贝基胆怯地朝那位个头稍微矮一点、宽肩膀的人瞥了一眼。瞧这个人的胡子！这么漂亮，这么丰满，又这么柔软！贝基还从来没有在哪个人的脸上看见过这样的胡子。所有她见过的胡子都是稀稀拉拉的，一绺一绺的，上边还常常沾着食物的残渣，大多数是淡黄色的或灰色的。而这个人的胡子是黑油油的，帽子底